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李玟儀

電話：02-77495450

電子信箱：wyl@ntnu.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將軍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師大進字第11410034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本校辦理「114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將於114年2月24日（星期一）報名截止，惠請協助加強本次報名宣傳，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測驗將於114年2月24日（星期一）截止報名，測驗日期訂於114年4月19日（星期六）舉行。測驗級別為初級、中級及中高級，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
- 二、簡章及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4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考生服務專線(02)7749-3664、0800-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 三、敬請於期限內完成報名作業；業已報名者，倘經審查報名資料不完整者，將以email通知請留意，以免影響應考資格。
- 四、學校老師協助完成考生團體線上報名業務者，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補助國民中小學、高中（職）、五專及二專之代辦團體報名學校。



行政費，每協助一名該校在學學生完成報名補助新臺幣50元整。

五、為協助尚未取得身分證之國民中、小學童順利取得報名資格，惠請各校師長協助考生出具資訊完整之在學證明暨用印事宜。

正本：基隆市各國民中學、臺北市各國民中學、新北市各國民中學、桃園市各國民中學、新竹市各國民中學、新竹縣各國民中學、苗栗縣各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國民中學、彰化縣各國民中學、南投縣各國民中學、雲林縣各國民中學、嘉義市各國民中學、嘉義縣各國民中學、臺南市各國民中學、高雄市各國民中學、屏東縣各國民中學、宜蘭縣各國民中學、花蓮縣各國民中學、臺東縣各國民中學、澎湖縣各國民中學、金門縣各國民中學、連江縣各國民中學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本校進修推廣學院

校長 吳正己

